**先进材料与纳米科技学院**

**2017级硕士研究生复试方案**

为规范和加强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，确保我院2017级硕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科学、合理、公正、公平、公开，根据研究生院《关于做好2017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的通知》（研字[2017]27号），结合我院实际，制定以下方案。

**一、复试原则**

按需招生、德智体全面衡量、择优录取

**二、复试工作领导小组**

学院成立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，组成如下：

组长：秦勇

纪检：黄伟

成员：马晓华、李智敏、梁燕萍、雷天民、李培咸

招生工作地点：南校区G-123西办公室

联系电话：029—81891149

监督举报电话：029-81891417

**三、复试专家小组**

为保证复试环节公平、公正，学院成立一个复试专家小组。

组长：秦勇

组员：李培咸、李智敏、施建章、李桂芳、张鹏、吴巍炜

秘书：王媛 刘金妹 刘菲

1. **招生计划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专业代码** | **专业名称** | **17年招生**  **总规模** | **2017招生计划** | **已接收推免生** | **优研**  **计划** |
| 080501 | 材料物理与化学 | **60** | **16** |  | **3** |
| 080502 | 材料学 | **12** |  | **7** |
| 081704 | 应用化学 | **6** | **1** |  |
| 085204 | 材料工程 | **26** |  | **1** |

**五、各专业复试分数线**



**六、复试办法**

1、实际招生人数60人（包含“优研计划”11人、推免生1人，第二志愿调剂指标27人），学院第一志愿差额复试比例为1:2。

2、复试内容包括思想品德考核、心理素质测试、专业知识笔试、综合面试（包括外语听力和口语水平测试、专业知识口试及综合素质考察等）。

**3、第一志愿统考生（包括优研计划考生）必须参加思想品德考核和心理素质测试，第二志愿调剂考生必须参加心理素质测试。**

**4、笔试、面试具体安排：**

**①专业知识笔试时间为3月26日14：30—16：30；考场为南校区信远I区—211、216教室。**

**②心理测试时间为3月24日全天，为网上在线答题；思想品德考核笔试时间为3月26日12：30—13：30，考场为南校区信远I区—211教室；具体安排及要求详见西电研招网相关通知（http://yz.xidian.edu.cn/view-448.html）。**

**③综合面试过程要全程录音录像。面试时间定于3月27日上午8：30-12:30、下午14:00-18:00，3月28日上午8：30-12:30，面试地点为南校区G栋一层G-118。具体面试分组名单详见学院网站后续通知。**

5、总分计算方法：



其中，复试成绩 = 笔试成绩 + 面试成绩。

**综合面试成绩小于60分者、思想品德考核和心理素质测试及体检结果不合格者，均视为复试不合格，不予录取。**

6、专业知识笔试内容



**七、注意事项：**

1、所有具有复试资格的考生，无需报名，请直接到指定考场或地点参加笔试或面试。

2、**考生参加复试需携带以下材料，学院将进行资格审查。专业知识笔试之前，考生请务必将材料统一放于文件袋中交给监考老师**。

①入学考试的准考证或考生报名信息表；

②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和复印件；

③往届生携带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原件及一份复印件，应届生携带学生证及一份复印件，**录取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入学报到时必须持双证，否则取消录取资格；**

④四级或六级英语证书；

⑤大学期间成绩单原件（本院应届生可不带）或档案中成绩单复印件(加盖档案管理单位红章)，获奖证书及能证明自己综合素质的其它材料。

**参加专业知识笔试和思想品德考核，请考生携带有效身份证件，一旦发现替考或作弊行为，取消录取资格。**

**八、调剂**

本院接收部分调剂生源。

1、调剂生必须满足以下条件方可调剂：（1）本科为“985”工程或“211”工程重点建设高校的考生，分数线达到我院复试分数线；（2）考生本科所学专业和报考专业均为工科（学科代码以08开头）相近专业。

2、调剂考生须在3月24日中午12:00以前通过“中国研招网调剂平台”填报调剂志愿，**下载并填写《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调剂生源参加复试登记表》（连同资格审查材料一起上交）**,调剂生复试安排以电话通知为准。

3、调剂生特别注意: 请务必通过调剂系统收到学院录取信息后**24小时之内**确认，否则，学院有权撤销录取通知，不予录取。调剂联系电话：029-81891149。

**九、录取**

1、2017年我校硕士研究生采取拟录取制度，学院根据考生的综合成绩排名，择优录取并张榜公示。

2、**在学院网上发布拟录取结果之前，请各位同学不要以任何方式询问录取结果，以免影响录取进度。**

3、按研究生院要求发放《复试情况通知单》，在学校规定的时间内缴纳培养费，缴纳培养费的方式详见《复试情况通知单》。录取后不能按时入学的应届本科生，请在拟录取通知拿到后及时申请保留学籍，否则不被保留。

**十、 体检**

1、参加复试所有考生必须参加体检，不体检者视为体检不合格。

2、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、卫生部、中国残联制订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》（教学[2003]3号）以及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、教育部、卫生部印发的《关于进一步规范入学和就业体检项目 维护乙肝表面抗原携带者入学和就业权利的通知》（人社部发〔2011〕12号）执行。

3、体检方式：参加我校校医院统一体检或者自行至所在城市二甲以上医院体检，体检项目与我校统一体检项目相同，复试时将体检表格交校研招办112办公室。

4、时间安排：3月26日、27日上午 7:30---12：00，空腹到北校区校医院领取体检表进行抽血查体和常规体检，体检费用学生本人支付。体检具体安排及要求请详见（**http://yz.xidian.edu.cn/view-448.html**）。

**十一、办理领取银行卡**

根据研究生复试工作安排，学校计划于3月26日-27日（周日、周一）组织中国银行为参加2017年研究生复试的同学办理并发放中国银行借记卡，具体事宜请详见http://yz.xidian.edu.cn/view-449.html。

附件：《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调剂生源参加复试登记表》

先进材料与纳米科技学院

2017年3月22日

附件

西 安 电 子 科 技 大 学

**硕士研究生调剂生源参加复试登记表**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| 性 别 | | |  | | 联系电话 | |  | | |
| 准考证号 | | |  | | | | | 身份证号码 | |  | | |
| 本科毕业学校  （代码+名称） | | |  | | | | | 本科毕业专业  （名称+排名） | |  | | |
| 最后  学历 | | □应届生：  □往届生： | | | | | | 英语水平  及分数 | | □国家四级：  □国家六级： | | |
| **全国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成绩** | | | | | | | | | **总分：** | | | | |
| 科目1代码、名称及  成绩 | | | | | 科目2代码、名称及  成绩 | | | | 科目3代码、名称及  成绩 | | | 科目4代码、名称及  成绩 |
| 原报考院校(代码) | | | |  | | | 原报考学科名称(代码) | | | |  | |
| 申请调剂学院 | | | |  | | | 申请调剂学科名称(代码) | | | |  | |
| 本人承诺以上填写信息真实、准确，由虚假填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人自行承担。  **考生签字确认：**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拟调入学院意见：  负责人： 单位（章）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学校审核意见：  负责人： 单位（章）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